

合同编号：

耕地占补平衡相关资金审计反馈问题整改
“回头看”项目

采购人（甲方）：白水县自然资源局

供应商（乙方）：陕西盛世地信勘测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签署日期：2026年12月13日

合同

根据耕地占补平衡相关资金审计反馈问题整改“回头看”项目（项目编号：SXCFY20260502）的招标文件和乙方的投标文件的有关服务承诺，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规定，经甲、乙双方协商，达成以下内容：

一、合同文件

下列文件构成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应当认为是一个整体，彼此相互解释，相互补充。为便于解释，组成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支配地位的次序如下：

- a. 本合同书
- b. 中标通知书
- c. 合同特殊条款
- d. 合同一般条款
- e. 投标文件（含澄清文件）
- f. 招标文件（含招标文件补充通知）

二、采购内容

1、采购需求

对白水县历年耕地占补平衡项目、增减挂钩项目审计“回头看”反馈问题整改任务逐地块进行外业核查，确定项目内“非农化”及撂荒地块，并反馈县自然资源局。对整改完成的项目逐地块再次外业举证、数据套合，通过带角度定位软件拍照形成整改图册，直至项目区内全部整改完成。整改项目共计 43 个子项目，2659 个地块，总面积 7461 亩。共制作图册 43 套。

2、评估依据及标准

包含但不限于下列内容：

- （1）TD/T 1001-2012 地籍调查规程
- （2）TD/T 1055-2019 第三次全国国土调查技术规程
- （3）国土空间调查、规划、用途管制用地用海分类指南（自然资发〔2023〕234 号）

3、成果交付

按照委托约定的内容提供正式成果报告。

6、质量要求：依据国家、省、市相关规程及技术规程，按时保质保量的完



成。

三、合同报价

(1) 本合同报价：796600 元（大写：柒拾玖万陆仟陆佰元整）。

(2) 合同结算：进度款，提交成果文件，验收合格后一次性支付，达到付款条件起 30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100.0%。

四、付款方式

一次付清

五、甲方责任

①甲方认定乙方为土地价格评估机构的合格供应商；

②及时提供估价工作所需的基础材料，并加盖公章，确保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和合法性；

③按本合同书规定向乙方按时足额支付项目经费；

④协助乙方开展实地踏勘调研工作（自行踏勘）。

六、乙方责任

①乙方必须设立总联络人，全权负责服务期间甲方对价格评估的有关询价、咨询、查询、签订和履行合同，无条件履行服务承诺和接受投诉事项；

②按照甲方需求在约定时间内完成具体项目相关工作，完成相关成果的编制；

③按照国家、陕西省、渭南市国土资源部门有关法律和估价技术指标规范进行评估，按时保质保量的完成具体项目相关工作，完成相关成果的编制；

④解答甲方提出的与项目有关的询问，在评估过程中，与甲方充分交换意见，并及时向甲方汇报任务执行情况，接受甲方监督和检查；

⑤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应保证安全，如造成人员伤亡或财产损失，由乙方承担经济 and 法律责任。

七、履行原则

合同双方保证在遵守诚实、信用原则的基础上，全面地履行本合同及双方在合同有效期间签署的任何文件。双方不得采用不正当手段损害对方利益。

八、成果交付和资料的保密

(1) 成果交付：

项目完成后乙方及时做好成果资料交付、备案工作，经甲方签字确认后完成交付。

（2）资料的保密：

乙方应对从事项目所获得的资料及成果保密，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理由发表或向第三者披露提供，也不得用于其他目的。

九、违约处理

甲乙双方如违反本合同规定，应承担违约责任和相应的经济处罚。具体规定如下：

①经甲方审查发现，乙方未按国家或省、市有关技术标准、规程、规定完成任务，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返工（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或解除合同（同时乙方应向甲方承担合同总标的 20%的违约金）；

②乙方未能按时提交成果，延迟 15 日乙方应向甲方支付项目合同经费的 2% 违约金，但由于甲方原因造成延迟的除外。

十、其它

①合同修改

除非双方另有约定，对本合同的任何修改应采用书面形式并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双方授权代表人书面签署。

②不可抗力

当出现不可抗力情形，如法律、政策调整，企业破产等，致使合同各方无法遵守本合同时，本合同自动失效。

③争议解决

任何涉及本合同及其附件的争议应由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产生争议诉讼，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④合同期限：180 天。

本合同有效期自双方签章之日起生效。

⑤本合同未尽事宜，在满足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的要求的基础上，由双方友好协商后另行签订补充合同，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⑥本合同一式六份，甲方执三份，乙方执三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⑦双方对合同所作的变更文件、洽商纪要、信件及法定代表人的委托书等有关资料，都是合同的组成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甲方名称 (盖章): 白水縣自然资源局

地址: 白水縣官廳路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

电话: 0913-6183600

开户银行: 中国农村合作银行

帐号: 2654010140002761

日期: 2026年 6月13日

乙方名称 (盖章): 陕西盛世地信勘测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地址: 陕西省渭南市临渭区仓程路中段城上城小区2号商办楼802房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

电话: 15609282589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渭南仓程路支行

帐号: 2605025909100063576

日期: 2026年 6月13日